

各科室（单位）：

为做好 2021 年度沂源县民政局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工作，提升监管的公平性、规范性和有效性，经征求意见，县局研究制定了《沂源县民政局 2021 年度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抽查工作计划》（以下简称《计划》），现印发给你们，并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是加强统筹，有序组织。各科室（单位）在发起检查前，要下发检查通知或实施方案，明确检查内容、检查要求、完成时限等内容。发起检查任务，要及时将实施方案或通知报社会组织管理科备案，并以此作为在省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工作平台中发起检查任务和任务完成情况考核的依据。

二是科学制定，动态维护。各科室（单位）要结合监管工作实际制定本年度抽查工作计划。随机抽查工作计划要根据实施细则要求，及时通过省政府部门联合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平台公示。各科室（单位）抽查工作计划编制完成后，报社会组织管理科备案。国家和省、市民政部门下达的抽检事项不再列入本年度计划。

三是加强督导，落实到位。社会组织管理科负责抽查工作（含上级部门发起抽查计划）的组织协调和督促落实，要坚持“尽职照单免责、失职照单问责”的原则，增强工作责任感和紧迫感，采取有力有效措施，严格按照规定的时限和要求完成抽查工作。严格各级党委、政府关于统筹推进疫情防控

控和复工复产的工作安排，严格落实关心关爱企业家免检免扰制度，实现随机抽查和指导帮扶工作的有机结合。

附件: 《沂源县民政局 2021 年度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抽查工作计划》

沂源县民政局

2021 年 6 月 14 日

## 沂源县民政局 2021 年度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抽查工作计划

领域	检查对象	事项类别	发起部门	配合部门	检查主体	检查时间	备注
机构监督 查	养老机构的人员、设施、服务、管理、信誉等情况	一般检查事项	县民政局	无	县民政局	6 月-11 月	县民政局
组织监督 查	全县县级社会团体、民办非企业单位、基金	一般检查事项	县民政局	无	县民政局	6 月-11 月	县民政局